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
图书分类法

第六版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修订委员会 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

图书分类法

第六版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修订委员会 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修订委员会编, -6 版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6

ISBN7-300-02236-7/Z·8

I. 中...

I. 中...

II.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N. G254.12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96)第 03003 号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图书分类法

第 六 版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修订委员会 编

出版发行: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海淀路 175 号 邮码 100872)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市丰台区印刷厂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23 插页 2

1954 年 1 月第 1 版

1996 年 3 月第 6 版 1996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字数:555 000 精装 册数:1-2 000

定价:59.00 元

第六版修订说明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图书分类法》(以下简称《人大法》)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为适应时代的需要而编制的一部新型的图书分类法。1952年由张照、程德清主持编成初稿,1954年出版,1962年增订第四版出版。“文化大革命”期间,中国人民大学停办,《人大法》无法再行修订。人民大学复校后,《人大法》于1982年出了第五版。《人大法》出版后,曾被许多图书馆,主要是新中国成立后新建立的图书馆所使用。我国主要的图书出版发行单位也曾在业务工作中广泛使用《人大法》。现在,《人大法》已经诞生四十余年,第五版发行距今也已十多年。这期间国际国内社会政治和经济文化状况发生了巨大变化,科学技术迅猛发展。反映这一变化的图书大量出版,为适应图书分类工作的需要,我们决定对第五版进行修订。

中国人民大学是一所以社会科学、人文科学、管理科学为重点的综合性大学。其图书馆藏书的绝大部分是社会科学类图书。1989年,本馆曾对第五版社会科学类目进行过一次增订,供内部试用并征求各界意见。这次,通过总结本馆工作经验和广泛征求专家用户意见,在保持《人大法》特点,保持体系结构、标记符号基本不变的基础上,着重从加强科学性、实用性方面进行了全面修订。

对社会科学类目,我们力求详尽地反映学术研究的新成果。对原来按政治观点或社会制度区别立类的,凡是能按学科性质区分的,改为按学科立类,加强了分类法的稳定性。对自然科学各类,根据科学技术的发展和人们认识的深化,做了必要的修订。在不给实际工作造成很大负担的前提下,对某些类目做了较大的变动,使之尽可能真实、概括地反映科学技术发展的实际情况。关于综合性科学立类问题,本分类法第五版已在第十七大类下设有“综合性科学著作”的类目。虽然学术界对于哪些学科属于综合性科学尚无定论,但为容纳综合论述社会科学和自然科学、确实类无专属的综合性科学著作,这次我们将第十七大类的类名由“综合参考”改为“综合性科学、综合性图书”。下设“综合性科学”的类目,以解决图书分类中的实际问题。反映专门学科内综合(交叉)科学的著作仍入有关类。

修 订 概 况

(一) 类目的变动

为使类目确切、简明、概括地反映事物的本来面目和发展状况,对类目进行了增删、调整和扩充。

1. 增设新类目。例如:

- | | |
|--------|--------|
| ① 29 | 有争议的知识 |
| ② 3(5) | 管理学 |
| ③ 4(5) | 市场经济 |

④ 79(3) 信息、传播

2. 调整类目。例如：

①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著作汇编的类号，由 14 改为 17。

②由于计算机技术发展极为迅速，原设类目“15.1027 计算技术、计算机”，已不能涵盖其内容，也不便扩展。这次将其抽出，改为“15.(6) 计算技术、计算机技术”。

3. 更改类名。例如：

① 2(2)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 更名为“马克思主义哲学”

② 4(4) 国民经济计划原理 更名为“计划经济”

③ 10.(1) 马克思列宁主义文艺理论 更名为“文艺理论”

4. 扩展类目。例如：

①在 3(4) 社会学下增设

3(4)6 社会预测、社会发展

3(4)7 社会与人类学

②将 316.2 人口与社会、经济 扩充为“人口学与其他学科”

③将 78 业余教育、聋哑盲教育 扩充为“成人教育、特殊教育”

(二) 复分表的变动

1. 对综合复分表做了少量的调整和增补。

2. 根据我国行政区划和世界国家变更情况，对中国地区复分表和国家复分表做了相应的调整和变动。由于历史原因，国家复分号码与复分表号已经没有紧密联系。

3. 在中国民族复分表中增列了“古代民族”。

(三) 进一步明确标记符号的用法

1. 圆括弧 ()

本分类法第一版规定：“第二类哲学的图书，连同第一类，都是科学的概括与总结的图书。所以分类都是一种类号到底，没有带括弧与不带括弧类号的差别。第三类以下，各类体制，大体一致，分为两部分：凡属于本类总的理论部分，都列于本类的前面，用括弧把号码括起来；凡属于本类分别的同等的类目部分，列于总的理论部分后面，只标明类号，不用括弧，以示区别。”

后来，括弧的使用范围扩大了。目前使用情况大致如下：

①本类总的理论、学科概况

②学科史

③综合性的汇编、标准和规范

④通用技术、方法

这适应了修订扩充类目的需要。规则有适当的灵活性是必要的，但不宜任意扩大范围。

2. 小圆点 “.”

本分类法第一版规定：“每一位类号，即代表一类。如遇两位一类，则后面注‘.’（‘10’除外），表示仍是代表一类。”在实际运用中，还有一个例外，即在括弧 () 前的双

位数类号也不加小圆点。由此带来一些与规则相矛盾的情况。在这次修订中作出规定：凡遇表示一位类的双位数类号，则在其后加小圆点“.”，排除了例外。

（四）版面调整

版面由原来的 32 开本改为 16 开本；正文部分每页由单栏改为双栏，并在书眉注明起止类号，更方便了使用。

其他变动情况，不一一赘述。由于是在原有基础上的修订，考虑到分类法的连续性、稳定性，有些类目没有做大的变动。因此，各类体例尚有不少不一致之处。

为做好这次修订工作，我们聘请校内外的专家组成修订委员会并设立了工作小组。此外，我们还得到了校内外其他用户和专家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他们不仅对修订工作提供了大量的宝贵意见，并以热情、严谨、科学的态度给我们以巨大的鼓舞，使修订工作得以顺利完成。我们向所有参加修订和对修订工作给予关心、支持和帮助的同志们和朋友们表示衷心感谢！在修订过程中，我们还学习、借鉴了国内外其他图书分类法的先进经验。在此一并表示衷心感谢！

由于水平所限，第六版中肯定还存在着不少缺点或错误，需要继续研究，加以解决。恳请图书馆界同行和各界专家继续给予批评指正，以便今后修订时改正。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

1995 年 6 月

图书分类法编制的简略说明

这个图书分类法，是我馆的同志们，根据图书馆工作需要，参照国外图书分类法，集体研究讨论，并同本校各教研室业务课程有关的教授、教员们以及医院医生们研究商量，才初步制出的草稿。现在把编制的内容和情况简略说明如下：

一 分类法的对象和任务

1. 要适合大学图书馆图书与资料的分类。

中国人民大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新建的一所新型正规大学，所以其所属的图书馆，应该是适应高等学校的教学和科学研究需要的正规的图书馆，规模要大些，藏书要多些，分类法就要注意广度与深度，全面性和专门性。

我校图书馆的图书，从教材起至参考书为止，要全面地配合教学，因此，我们的图书分类，不仅要注意一般图书馆的分类方法，并且要结合我校具体情况，以配合教学和科学研究工作的进行。

我校设有 40 多个教研室及其资料室。我们的分类法，不仅要适合图书分类，还要适合资料分类，所以分类的项目，既要概括，也要详尽。

2. 在分类中贯彻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体系。

马克思主义是关于自然和社会的发展规律的科学，是关于被压迫和被剥削群众革命的科学，是关于社会主义在一切国家中胜利的科学，是关于共产主义社会建设的科学。我们的学校，是贯彻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教育的学校。所以，我们必须把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体系贯彻到图书分类法里面去。

3. 新旧图书分类应当有所区别。

现代图书分类法，按照现代的科学体系来编制，是正确的。对于僵死的学科，过时的课题，陈旧的概念，应当置于次要的地位。它们只具有历史文献的作用，和先进的科学相比，无论在实践的作用上，还是在宣传教育的意义上，都迥然不同。这是一个政治思想界限问题，不容忽视。

我们以往主张新旧图书分别分类，对于一些图书馆是适合的，对于另一些图书馆又不完全适合。

如果新旧图书统一分类，而在读者目录中，将新旧图书分别掌握，这在图书管理工作上，也同样是切实可行的。不过本分类法，新的类目较多，旧的类目较少，不敷应用之处，应酌予增补。

二 分类法的基本精神

1. 掌握图书分类的思想性。我们的图书分类,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方法,搜集和整理图书,定出类目。

2. 遵守图书分类的科学性。图书分类,要以科学分类为基础。应该根据各门科学的内部规律,缜密注意各种概念的同等性、次第性以及个别部分对于总体的依存性,使图书分类能符合科学系统的逻辑要求。

3. 适合图书分类的实际应用性。图书类别,是极其丰富的,由于研究的角度、写作的对象和出版的目的不同,一门学科会有多种形式和不同类别的图书;而一部图书也会牵涉到几门科学,以至有百科全书。因此图书分类,除了在原则上依照科学知识分类以外,还要适应图书本身的特殊性。在尽量符合科学分类的逻辑要求的基础上,使图书分类具备伸缩性,才能切合实际的应用。

三 分类法类号的改革——依照科学体系的内容分类

图书分类表的类号,是分类法的表现形式,类号所代表的类目,是分类法的具体内容。内容决定形式,所以要使类号服从类目才适合于图书分类的规律;若是使类目服从类号,使内容服从形式,那就违反了图书分类的规律。

我们的类目和类号,在第一级的类目中共十七个类,所用类目,不受类号任何拘束。各级类号,按照图书性质,完全由内容自定。内容的类目多少,类号的位数就多少,科学分类的规律,丝毫不容类号的形式来戕害。每一位类号,即代表一类,如遇两位一类,则后面注“.”(“10”除外),表示仍是代表一类。例如本分类法:

类号“12”:1代表第一级第一类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著作;2代表第二级第二类列宁著作与传记。

类号“12.”(注意后面的“.”):12.是第一级的第十二类地理、经济地理。

类号“11.362”:11.代表第一级第十一类历史、革命史;3代表第二级第三类中国历史、革命史;6代表第三级第六类中国现代史、革命史;2代表第四级第二类第一次国内革命战争时期。

我们的类号,按照图书内容的次第逐级列书,适合哪级,就在哪级列书。同等类,需要几类,就列几类;次第级,需要几级,就列几级,不怕超过十位,或几十位。

四 分类法的整个体系

基于以上阐述,我们规定出本分类法的总体系与各类体制如下:

1. 分类法的总体系。

毛泽东同志说：“什么是知识？自从有阶级的社会存在以来，世界上的知识只有两门，一门叫做生产斗争知识，一门叫做阶级斗争知识。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就是这两门知识的结晶，哲学则是关于自然知识和社会知识的概括和总结。此外还有什么知识呢？没有了。”（《毛泽东选集》第3卷，人民出版社第2版，第817—818页）

毛泽东同志指出知识分为自然科学和社会科学两门，哲学则是自然科学与社会科学的概括与总结。这就把从古至今包罗万象错综复杂的人类知识，十分清楚地划分出来。我们分类法的整个体系，就是按照这个原则建立起来的。

我们这个分类表的全部类目分为四大部分，排列成十七大类（1—17.）。第一部分（1—2）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著作和哲学是科学知识的概括与总结。第二部分（3—12.），属于社会科学。第三部分（13.—16.），属于自然科学。以上部分是科学分类与图书分类的相互适应与结合。第四部分（17.）综合参考是某些图书类无专属的综合性类目。

我们分类的顺序，从上到下的列式是：

马克思列宁主义与哲学→社会科学→自然科学→综合参考

从下到上的列式是：

综合参考→自然科学→社会科学→马克思列宁主义与哲学

分类表的大纲排列如下：

总结科学	{	1	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著作
		2	哲学、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
			附：宗教、无神论

社会科学	{	3	社会科学、政治
		4	经济、政治经济学与经济政策
		5	国防、军事
		6	国家与法、法律
		7	文化、教育
		8	艺术
		9	语言、文字学
		10	文学
		11.	历史、革命史
		12.	地理、经济地理

自然科学	{	13.	自然科学
		14.	医药、卫生
		15.	工程、技术
		16.	农艺、畜牧、水产

综合图书 17. 综合参考

第一类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著作，不但是贯彻在总结科学的哲学里，并且是贯彻在从第一类到第十七类全部类目里。

第二类里面的“逻辑学”——形式逻辑不是上层建筑，它没有阶级性；但辩证逻辑与形式逻辑两者的关系，诚如恩格斯所说，正像高等数学和初等数学的关系一样，它们并不互相排斥，所以列在这一类。

第三类社会科学，不但包括着本类，并且包括着属于社会科学的十个类目（第3类到第12类）总论性的内容。地理、经济地理这一类，因为包括着自然地理在内，所以把它列在介于社会科学与自然科学之间，恰在社会科学末尾，下边衔接着自然科学。

语言，不属于阶级斗争知识范围以内，它作为交际的工具从来就是对社会是统一的，对社会的一切成员是共同的。语言是属于社会现象之列的，从有社会存在的时候起，就有语言存在。语言是随着社会的产生和发展而产生和发展的。社会以外是没有语言的。所以语言学应该包括在社会科学范围以内。

第十三类自然科学，同样，不但是包括着本类，并且包括着属于自然科学的四个类目（第13类到第16类）总论性的内容。

自然科学本类里面各个类目的顺序，大体依照恩格斯所著《自然辩证法》目次排列。

第十七类综合参考，是各科图书综合性的类目。

2. 分类法各种体制。

社会主义、共产主义是人类社会向前发展的里程碑，也是社会科学发展的高峰。第一类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的经典著作，正是教导人们为实现共产主义而斗争的知识宝库。我们列入首类，是要给它以显著的地位。分类的体制，除类号外，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的著作，都按著作年代，逐一排列，每种书给予一个类号（编书时，可以另制参见卡，按书的性质分类，附于各类）。

第二类哲学的图书，连同第一类，都是科学的概括与总结的图书。所以分类都用一种类号到底，没有带括弧与不带括弧类号的区别。

第三类以下，各类体制，大体一致，分为两部分：凡属于本类总的理论部分，都列于本类的前面，用括弧把号码括起来；凡属于本类分别的同等的类目部分，列于总的理论部分后面，只标明类号，不用括弧，以示区别。

平列的类目称为同等类。各个平列的类目，按照顺序，统称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以至所需要的最后一类。如：1是第一类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著作；3是第三类社会科学、政治；17.是第十七类综合参考。

上下的类目称为次第级。各个次第不同的类目，按照等级统称为第一级、第二级、第三级以至所需要的最后一级。如2351：2是第一级、3是第二级、5是第三级、1是第四级，17世纪英国哲学。

8412：8是第一级、4是第二级、1是第三级、2是第四级，建筑装饰。

同等类和次第级应用时的合称，如：

3241：是第一级的第三类、第二级的第二类、第三级的第四类、第四级的第一类，党的

建设（中国共产党）。

11(2)：是属于第十一类理论部分的第二级第二类，历史学问题研究。

4911.2：是四、九、十一、二，物价指数。

11.3510：是十一、三、五、十，五四运动前北洋军阀反动统治。

本分类法的各级类号，为了使用便利只连续标至第三级，以下的类号比较集中，次等级容易识别，因此只标出本级类号，全部类号不再冗列。

五 分类法的各种复分表

本分类法在应用时，势必涉及参考资料、地区、时代等问题，因此，特制定九种复分表如下（用法详见附表前的说明）：

- 1 综合复分表
- 2 中国民族复分表
- 3 中国时代复分表
- 4 中国地区复分表
- 5 苏联加盟共和国复分表
- 6 国家复分表之一
- 7 国家复分表之二
- 8 国际时代复分表
- 9 世界地区复分表

六 分类法的索引

图书分类法，是进行图书分类编目的工具书。为了使用上的方便，在本书的各种复分表后面，又编排类目索引，将分类表里面的全部类目，按照各类目的首字笔画加以排列，并在各个类目后面，注明类号。这样，分类法与索引互相对照，更便于检查与应用。

七 本分类法可供各级图书馆自由伸缩使用

本分类法，依照藏书数量和可能发展的前途，可以灵活地自由伸缩使用。

1. 农村图书馆及小学图书馆，因藏书不多，仅用第一级十七大类就够了。但某类图书需要详细分类时，仍可用至第二级或第三级。

2. 县区图书馆或中等学校图书馆藏书较多，可用至第二级。但某类图书需要详细分类时，仍可用至第三级或以下各级。

3. 省市图书馆或大学图书馆藏书更多，对各级类目的使用，可视需要自由伸缩。

4. 资料的分类或综合性大型图书馆的图书分类，就需要全部使用，局部需要增添的地方，

可以适当增添。

以上所述，不是机械的规定，使用时，可根据本单位情况，适当掌握。总之，按学术体系分类，每一下级类目，虽然不用，仍可以作为上一级类目的注解，使分编图书的人，有所参考。

八 分类法整理经过

1952年10月，本分类法草案编好以后，曾送交我校校长审阅，并在全校范围内，分由各教学研究单位进行全面性的研究，同时在馆内资料室先行试用。试验的效果，还算良好。

1953年3月初，经中央文化部社会文化事业管理局局长邀请中共中央宣传部图书馆、高等教育部图书馆、中国科学院图书馆、北京图书馆、华北局图书馆、工人日报社资料室、光明日报社资料室等各单位专家，在该局召开座谈会，对本分类法，进行了一次讨论，并提供了很多的宝贵意见。

我们又参考与采用了中国科学院图书馆和北京工业学院图书馆关于自然科学与工程、技术的分类表，并综合各方面的意见，从头重新整理一遍，才制定出这个初稿。我们对协助本分类法完成的各单位、各专家，尤其是对社会文化事业管理局的大力指导与协助第一版的印刷工作，一并深致谢意。

我们感到本分类法的错误、缺点以及不完善的地方还很多，诚恳地希望图书馆工作者，多予指正，以便在一定时期之后，进行修改。

中国人民大学图书馆

1954年1月

目次

第六版修订说明	(1)
图书分类法编制的简略说明	(4)
大纲	(1)
基本类目表	(2)
详表	(32)
1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33)
2 哲学	(37)
3 社会科学、政治	(51)
4 经济	(64)
5 军事	(91)
6 法律	(99)
7 文化、教育、科学、体育	(109)
8 艺术	(125)
9 语言、文字	(135)
10. 文学	(142)
11. 历史	(148)
12. 地理	(154)
13. 自然科学	(158)
14. 医药、卫生	(204)
15. 工程技术	(246)
16. 农业科学技术	(305)
17. 综合性科学、综合性图书	(320)
复分表	(326)
1 综合复分表	(329)
2 中国民族复分表	(330)
3 中国时代复分表	(332)
4 中国地区复分表	(333)
[5—6—7] 国家复分表	(334)
8 国际时代复分表	(338)

9 世界地区复分表	(339)
附录一 书次号使用方法说明	(340)
附录二 文别号使用方法说明	(346)
第六版修订委员会名单	(348)
第六版修订工作人员工作范围	(350)
第六版修订咨询单位名单	(352)

大 纲

- 1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 2 哲学
- 3 社会科学、政治
- 4 经济
- 5 军事
- 6 法律
- 7 文化、教育、科学、体育
- 8 艺术
- 9 语言、文字
10. 文学
11. 历史
12. 地理
13. 自然科学
14. 医药、卫生
15. 工程技术
16. 农业科学技术
17. 综合性科学、综合性图书

基本类目表

1 马克思主义、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

11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

- 111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
- 112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文集、专集
- 113 马克思、恩格斯个别著作
- 114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注释与解说
- 115 马克思、恩格斯著作学习与研究
- 116 马克思生平与传记
- 117 恩格斯生平与传记

12 列宁著作

- 121 列宁全集
- 122 列宁选集、文集、专集
- 123 列宁个别著作
- 124 列宁著作注释与解说
- 125 列宁著作学习与研究
- 126 列宁生平与传记

13 斯大林著作

- 131 斯大林全集
- 132 斯大林选集、文集、专集
- 133 斯大林个别著作
- 134 斯大林著作注释与解说
- 135 斯大林著作学习与研究
- 136 斯大林生平与传记

15 毛泽东著作

- 151 毛泽东全集

- 152 毛泽东选集、文集、专集
- 153 毛泽东个别著作
- 154 毛泽东著作注释与解说
- 155 毛泽东著作学习与研究
- 156 毛泽东生平与传记

17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著作汇编

- 171 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著作专集汇编
- 172 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著作汇编注释与解说
- 173 马克思列宁主义经典作家著作汇编学习与研究
- 174 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毛泽东的生平与传记合刊

2 哲学

2(1) 哲学理论

- 2(1)1 哲学的对象、任务与方法
- 2(1)2 哲学的阶级性和实践性
- 2(1)3 人的本质、思想、行为的哲学问题
- 2(1)4 哲学与其他学科
- 2(1)5 哲学的普及与应用
- 2(1)6 唯物论与唯心论
- 2(1)7 本体论

2(1)8	价值论	24	逻辑学、思维科学
2(1)10.	宇宙论	241	逻辑学史、逻辑思想史
2(2)	马克思主义哲学	242	形式逻辑
21	辩证唯物主义	243	辩证逻辑
211	世界的物质性	244	数理逻辑(符号逻辑、理论逻辑)
212	物质与意识	245	非古典逻辑
213	对立统一规律	246	应用逻辑
214	质量互变规律	247	逻辑与其他学科
215	否定之否定	248	思维科学
216	唯物辩证法的基本范畴	25	心理学
217	认识论与实践论	251	理论基础
218	真理论	252	自然科学基础
219	辩证唯物主义与其他学科	253	心理学史
2110.	自然辩证法	254	心理学派
22	历史唯物主义	255	各科心理学
221	生产力与生产关系	256	发生与发展心理学
222	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	257	社会心理学、管理心理学
223	阶级与国家理论	258	心理学研究方法论
224	社会革命理论	259	心理过程与心理状态
225	社会意识及其形式	26	伦理学
226	人民群众和个人在历史上的作用	261	伦理学派
23	哲学史	262	道德(应用道德)
231	古代哲学	263	道德与其他学科
232	中世纪哲学	264	伦理学史
233	文艺复兴时期西方哲学	265	封建主义伦理学
234	17—20 世纪东方哲学	266	西方伦理学
235	17—19 世纪西方哲学	267	道德的批判与继承
236	马克思主义哲学史	27	美学
237	现代西方哲学	271	美学概论
238	中国哲学	272	美学派别
		273	美学史